

專案質詢

8-1-12-0916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101年5月16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陳委員根德，針對十二年國教即將上路，但是卻引起許多家長的恐慌與質疑，尤其增額比序的項目既多且雜，許多人質疑根本無法解除孩子的升學壓力，教育為百年大計，實應審慎制定可長可久的制度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十二年國教相關議題目前已引起許多家長緊張與恐慌，到處詢問內容甚至幫孩子尋找各式各樣的補習班，導致孩子不但要顧課業，還要十八般武藝樣樣精通，英文聽力、吹直笛、踢毽子、打籃球、彈吉他，才藝補習只會越來越多，學生壓力怎麼減輕？
- 二、當年九年國民教育實施以後，國小升國中的孩子單純以學區為就學基準，並沒有才藝、獎懲……等等的比序項目，真正達到「國民教育」的精神。如今教育部為了保持部分明星高中的要求，設置十多項的超額比序項目，其結果不僅喪失國民教育的精神，更增加孩子的生活壓力。許多家長已質疑參加比賽的獎勵標準各校不一，鋼琴比賽第一名該記大功還是小功？染頭髮記警告還是小過？志工服務的獎懲該怎麼訂，如果學生幫里長當志工，到宮廟跳八家將，算不算是志工服務？獎懲納入超額比序，讓學生可能因為小錯，承受獎懲的壓力。
- 三、目前教育部規劃的民國一〇三年時有七五%高中職實施「免試入學」，其實根本並非真正的「免試」，反而是種「多重篩選」。這點如果不立即更正，回歸「國教精神」，很可能將造成更大的中學教育災難。坊間補教界已針對十二年國教頻打招生廣告，挑戰教育部免試入學說法，甚至開出「特招專班」、「國中會考專班」、「英聽專班」等，一學期收費動輒三、四萬元，有補教老師在文宣上直指「免試是幌子，特招才是重點」。
- 四、根據教育部公布的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實施計畫」及依此訂定的「各區高中高職免試入學作業要點」，其中規範，若某校免試入學報名人數超過招生名額時，則要進行「超額比序」來篩選學生。比序項目包括國中教育會考成績（考國英數社自五科）、獎懲紀錄（記大功加四.五分，記小過以上扣六分）、均衡學習（採計在校的健康與體育、藝術與人文、

綜合活動的加總成績)、服務學習紀錄(每學期服務滿六小時以上加三分)、志願序……等。

五、本席認為所謂國民教育應以「免篩選入學」為主，到大學階段再行「篩選競爭」，何必「提前競爭」來增加不必要的篩選過程，給青少年更大的求學壓力？九年國民教育實施已將近四十五年，如今少子化的結果，高中職入學名額將超過就學人數，然而政府卻在「免試」的前提下規劃了「國中畢業會考」以及「採計在學成績」與「獎懲紀錄」等更全面的競爭來替代，這完全不符合國民教育的精神。

六、被視為名校的高中職，實施初期想進去就讀的人一定比較多，但是如同當年的九年國教一般，只要社區高中表現優異，家長自然能認同，也就不會有明星學校的迷失；然若實施複雜難行、強化壓力的「超額比序」篩選，甚至要把高度主觀的「在學表現、獎懲紀錄」納入升學競爭考量，國中教育預期將繼續處在升學競爭陰霾下，沒有正常教育的可能，這種升學制度也必將屢次更改標準，家長也永無寧日。以上爰請 貴院盡速針對前述問題深入了解並提出相關對策。